

民國 112 年 9 月 21 日

討論事項（五）

財政部擬具「海關進口稅則」部分稅則修正草案，請核轉立法院審議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財政部函以，臺史(史瓦帝尼)經濟合作協定前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生效實施，為擴大該協定效益，雙方於 110 年 9 月 29 日及 111 年 8 月 24 日召開「臺史經濟合作協定聯合委員會」，以異地換文方式完成簽署第 2 號及第 3 號決議文，茲以內容涉我方關稅減讓項目，本部爰擬具「海關進口稅則」部分稅則修正草案，請核轉立法院審議。
- 二、本案修正要點為，依據臺史經濟合作協定第 2 號及第 3 號決議文之關稅減讓清單，調降原產自史國之堅果、乾果實、蔗糖糖蜜、釀造飲品、乾洋蔥、蔬果汁及紡織成衣等 48 項貨品關稅稅率至免稅，其中棉製及絲製女褲 2 項貨品現行已適用免稅，爰修正 46 項貨品史國適用之第 2 欄關稅稅率。
- 三、本案擬請討論通過後，由院送請立法院審議。提請核議